



职业病危害评价项目网上信息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昆山微可诺新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零配件生产项目		
项目性质	■新建 □改建 □扩建 □技术改造 □技术引进 □已建		
项目地理位置	昆山开发区邵泾路 99 号 2 号厂房		
行业类别	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(C3670)	投资金额	1350 万元
占地面积	3650m ²	岗位定员	84 人
评价单位	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	
报告编号	泰洁职评(2022)0241 号		
评价类别	□预评价 ■控效评价 □现状评价		
项目概况	<p>昆山微可诺新能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建设单位)位于昆山开发区邵泾路 99 号 2 号厂房,成立于 2021 年,注册资本 1000 万元。经营范围为:研发、生产、加工、销售:新能源汽车零配件、电子零配件;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</p> <p>为发展需要,建设单位投资 1350 万元,租赁厂房占地面积 3650 平方米,购置 CNC、龙门加工中心、搅拌摩擦焊机等设备,生产新能源汽车零配件(主要为散热器、冷水板、腔体)。2021 年 12 月 20 日江苏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“新能源汽车零配件生产项目(以下简称:建设项目)”进行了备案(备案证号:昆开备[2021]313 号),备案证建设地点位于昆山开发区邵泾路 99 号 3 号厂房,但因实际建设限制,现建设项目实际建于 2 号厂房。建设项目原材料均为外购,不涉及电镀、冶炼、压延、铸造、地条钢、抛光及打磨等产生易燃易爆粉尘的表面处理工艺,项目建成后,形成年产汽车零配件 10 万件的生产规模。</p> <p>建设项目 2022 年 7 月完成了职业病危害预评价,2022 年 8 月完成了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、《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中规定:建设项目在竣工验收前,建设单位应当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。其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合格后,方可投入正式生产和使用。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机构”)受建设单位委托,对建设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,并编制本评价报告书。</p>		



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	草酸、锰及其化合物、电焊烟尘、铝合金粉尘、铜尘、噪声、电焊弧光		
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较重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严重		
评价报告结论	根据职业卫生调查、工程分析、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等资料，综合分析，建设项目投产运行后在正常开启防护设施，并督促劳动者正确及时佩戴个体防护用品的前提下，工作场所各岗位实际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（强度）可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接触限值范围内，从职业卫生角度分析，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可行，具备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。		
自评审专家	姚建华、杨跃新、苏青、胡凤霞、易成	评审时间	2022.12.13
评审结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过		